

股票代碼：6277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季 報 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 司 地 址：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二段125號3樓
電 話：(02)8692-6789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損益表	5
六、現金流量表	6
七、財務季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7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7~13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3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3~28
(五)關係人交易	28~32
(六)質押之資產	33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3~34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34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34
(十)其 他	35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6~37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8~40
3.大陸投資資訊	40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40

會計師核閱報告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及一〇〇年第一季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季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第三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季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季報表附註四之(四)所述，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長期股權投資分別為905,147千元及834,420千元，暨相關之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及一〇〇年第一季之投資收益分別為18,384千元及66,077千元，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表，採權益法評價計列。另，附註十一之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大陸投資資訊係由被投資公司所提供，本會計師未依第二段所述之核閱程序執行核閱工作。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第三段所述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季報表、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大陸投資資訊若經會計師核閱，對財務季報表可能有所調整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柏淑

會計師：

俞安恬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20122026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十二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3.31		100.3.31			101.3.31		100.3.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xx	資 產				21xx	負債及股東權益			
1100	流動資產：				2100	流動負債：			
1310	現金及銀行存款	\$ 264,290	7	144,369	3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之(六))	\$ 132,885	3
132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之(一)及(十二))	234,101	6	284,045	7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之(一)及(十二))	1,609	-
11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之(一))	14,924	-	14,667	-	2120	應付票據	8,869	-
1140	應收票據(附註三及四之(二))	303	-	-	-	2140	應付帳款	157,085	4
1153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三及四之(二))	142,490	3	116,225	3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71,344	2
119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三、四之(二)及五)	462,240	11	479,058	12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之(八))	76,008	2
121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之(四))	4,751	-	638	-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四之(九))	219,065	5
1260	存貨(附註四之(三))	251,961	6	236,494	6	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五)	189,025	4
1286	預付款項	8,780	-	4,699	-	2280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198,922	5
1298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四之(八))	36,218	1	62,011	1		其他流動負債	10,894	-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之(八))	10,219	-	21,269	1		流動負債合計	1,065,706	25
14xx	流動資產合計	1,430,277	34	1,363,475	33	28xx	其他負債：		
1421	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之(四))：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之(七))	75,451	2
148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05,147	22	834,420	20	2820	存入保證金	1,048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280	-	14,280	-	2861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四之(八))	64,260	1
15xx	基金及長期投資合計	919,427	22	848,700	20	2888	其他負債—其他	5	-
1501	固定資產：						其他負債合計	140,764	3
1511	成 本：						負債合計	1,206,470	28
1521	土地	815,341	19	815,341	20	3xxx	股東權益(附註四之(一)、(四)、(七)、(八)、(九)及(十))：		
1531	土地改良物	354	-	354	-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101年及100年皆為150,000,000股；發行101年及100年均為119,471,166股	1,194,711	28
1537	房屋及建築	503,027	12	521,801	13	32xx	資本公積：		
1551	機器設備	49,932	1	176,047	4	3210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316,913	8
1561	模具設備	8,139	-	7,892	-	3250	資本公積—受贈資產	50	-
1681	運輸設備	26,370	1	26,888	1	3260	資本公積—長期投資	8,772	-
15x9	辦公設備	43,633	1	49,354	1			325,735	8
1672	其他設備	8,503	-	3,693	-	33xx	保留盈餘：		
	減：累積折舊	1,455,299	34	1,601,370	39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42,090	15
17xx	預付設備款	175,383	4	289,649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006	-
1760	固定資產淨額	6,383	-	1,525	-	3350	未提撥保留盈餘	883,878	21
1770	無形資產：	1,286,299	30	1,313,246	32			1,535,974	36
18xx	商譽(附註四之(五))	51,304	1	71,879	2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80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四之(七))	2,163	-	-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6,914)	-
1810	無形資產合計	53,467	1	71,879	2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附註四之(七))	(9,979)	-
1820	其他資產：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失	(4,092)	-
1830	出租資產	49,628	1	32,729	1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	17,186	-
1887	閒置資產	331,916	8	331,916	8			(23,799)	-
1xxx	存出保證金	205	-	251	-		股東權益合計	3,032,621	72
	遞延費用	14,382	-	8,424	-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四之(十)、(十二)、六及七)		
	受限制資產(附註六及七)	153,490	4	168,749	4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4,239,091	100
	其他資產合計	549,621	13	542,069	13			4,139,369	100
	資產總計	\$ 4,239,091	100	4,139,369	100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尚仲

經理人：陳尚仲

會計主管：陳新宇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第一季		100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五)：				
4110 銷貨收入	\$ 688,269	101	649,429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	6,968	1	4,474	1
4190 銷貨折讓	1,735	-	1,125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679,566	100	643,830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四之(三)、(七)、(九)、五及十)	342,142	50	367,924	57
5910 營業毛利	337,424	50	275,906	43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淨變動數	(6,528)	(1)	(1,881)	-
已實現營業毛利	330,896	49	274,025	43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四之(七)、(九)、五及十)：				
6100 推銷費用	53,663	8	51,263	8
6200 管理費用	55,022	8	66,988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3,953	12	82,951	13
	192,638	28	201,202	31
6900 營業淨利	138,258	21	72,823	12
7100-74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340	-	61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附註四之(四))	18,384	2	66,077	10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	98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	-	16,989	3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淨額(附註四之(一))	2,741	-	-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四之(四)及五)	4,843	1	19,452	3
	26,308	3	102,677	16
7500-78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251	-	339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8,772	1	-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淨額(附註四之(一))	-	-	10,092	2
7880 什項支出	201	-	167	-
	9,224	1	10,598	2
7900 稅前淨利	155,342	23	164,902	26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之(八))	19,731	3	22,253	4
9600 本期淨利	\$ 135,611	20	\$ 142,649	22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四之(十)及(十一))	\$ 1.30	稅後 1.14	稅前 1.38	稅後 1.1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四之(十)及(十一))	\$ 1.28	稅後 1.11	稅前 1.35	稅後 1.17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尚仲

經理人：陳尚仲

會計主管：陳新宇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第一季	100年第一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135,611	142,649
調整項目：		
折舊	9,794	12,458
各項攤提	1,260	611
備抵壞帳迴轉數	-	(282)
存貨跌價損失(市價回升利益)	819	(507)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	(18,384)	(66,077)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淨額	-	(98)
固定資產轉列費用	-	56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淨變動數	6,528	1,881
遞延所得稅費用	1,799	15,691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營業資產之淨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20,686)	(153,645)
應收票據	(95)	-
應收帳款	(25,327)	1,392
應收帳款－關係人	53,439	45,64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79)	24,559
存貨	(804)	(34,302)
預付款項	(4,806)	(993)
其他流動資產	1,128	(2,187)
營業負債之淨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1,126	2,265
應付票據	4,964	(2,605)
應付帳款	(31,862)	(38,5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7,403	12,663
應付所得稅	17,932	6,562
應付費用	(42,420)	(18,518)
其他流動負債	4,226	(1,759)
應計退休金負債	1,472	1,171
其他負債－其他	5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843</u>	<u>(51,92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2,680)	(3,315)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	294
存出保證金減少	25	-
遞延費用增加	-	(2,349)
受限制資產減少	370	19,1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285)</u>	<u>13,730</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3,420)	30,570
存入保證金增加	33	18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3,387)</u>	<u>30,588</u>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減少數	(2,829)	(7,604)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267,119	151,973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u>\$ 264,290</u>	<u>144,369</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 251</u>	<u>339</u>
支付所得稅	<u>\$ -</u>	<u>-</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固定資產轉列出租資產	<u>\$ 17,628</u>	<u>1,491</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之變動	<u>\$ 2,217</u>	<u>(1,524)</u>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u>\$ (11,436)</u>	<u>8,192</u>
應付帳款－關係人轉列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u>\$ 189,025</u>	<u>-</u>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尚仲

經理人：陳尚仲

會計主管：陳新宇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季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八年七月六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電腦週邊設備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有線及無線通信機械器材之製造及電子零組件之製造等業務。

本公司為強化公司競爭力及未來新產品之發展、降低公司營運成本並配合政府推動合併政策，於民國九十四年九月二十六日吸收合併威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威芯公司），並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威芯公司為消滅公司。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611人及573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之編製，除另有註明者外，主要係以歷史成本為衡量基礎。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二)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國外子公司皆以其功能性貨幣記帳，其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以減除所得稅影響數後淨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換算國外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時，其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現金或約當現金及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短期間持有且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四)資產減損

本公司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另需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份，認列減損損失。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五)金融商品

本公司金融商品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商品，依持有之目的分為下列各類：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本公司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係持有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商品，係投資於開放型基金及衍生性商品等。

衍生性金融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者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及負債。其原始認列暨續後衡量均係採公平價值評價，因評價或交易履約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列為當期損益。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應按公平價值衡量。公平價值係指交易雙方已充分瞭解並有成交意願之正常交易價格，公平價值通常係指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開放型基金其公平價值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淨值為市價。本公司之大部份衍生性金融商品均有金融機構之報價以供參考。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投資於國內之上市公司股票，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交易日會計處理。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續後係以公平價值評價。公平價值與其取得成本之差為未實現之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上市公司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出售時成本採加權平均法計算，售價與成本之差額作為處分投資損益，並將股東權益項下累積之未實現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時，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損失不予迴轉。

(六)應收款項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之規定，應收款項皆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平價值入帳，續後評價則依攤銷成本減除備抵壞帳後之淨額列帳。公平價值係將未來可能之現金流入按實質利率法折現計算，惟短期內到期且可收回者不在此限。

本公司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若評估個別金融資產並無減損之客觀證據，須再將其納入一組類似信用風險特徵之金融資產，並評估該組資產是否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以前述方式評估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應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係藉由(直接以)備抵帳戶調降之，減損金額應列為當期損益。於決定減損金額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係包括擔保品及相關保險之可回收金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應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迴轉，但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應認列為當期損益。

(七)存 貨

本公司存貨計價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一次修訂條文之規定計算原始成本並衡量續後價值。存貨之原始成本係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續後則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成本係採標準成本法計算，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淨變現價值與其原始成本之差認列為當期存貨跌價損失，帳列營業成本項下。若後續期間跌價金額減少則於回升時予以迴轉營業成本。

(八)長期股權投資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本公司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修訂條文，對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應將超過部份列為商譽。以前年度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因無法分析原因者採十年予以攤銷。惟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屬商譽部份不得再按年攤銷；屬遞延貸項部分，依剩餘年限繼續攤銷。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若因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發生虧損而致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以權益法評價發生負數時，除該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外，超過該被投資公司原有股東權益之損失由本公司全額認列。其投資損失之認列，先使該長期股權投資降至零，其超過部份於沖轉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應收款項後，如仍超過應收款項，則將其差額認列為長期股權投資貸項。

如因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則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股權投資。帳上由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借記保留盈餘。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應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本公司對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除採權益法評價外，並分別於各季終了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九)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為購建設備並正在進行使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分別列入相關資產成本。使用效益超過一個營業週期以上之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固定資產已無使用價值或發生閒置者，則將該資產之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一併轉列閒置資產。

本公司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340號解釋函，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除土地外，所有固定資產之折舊係以成本按平均法依下列估計耐用年數計提：

土地改良物	3年
房屋及建築	10年~50年
機器設備	3年~10年
模具設備	2年~5年
運輸設備	3年~12年
辦公設備	2年~10年
其他設備	2年~10年

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十)商 譽

係合併所產生之商譽，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處理。民國九十四年度(含)以前按平均法依十年攤提。自民國九十五年度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一號「財務會計觀念架構及財務報表之編製」修訂條文不再攤提。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一)出租資產

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予他人之固定資產轉列出租資產，以成本為計價基礎，並於估計使用年限內按平均法提列折舊，列為營業外支出，其估計使用年限為50年~60年。

(十二)遞延費用

係裝潢工程、廠房整修工程及系統授權費等，按平均法依三至五年平均攤提。

(十三)退休金

本公司就經理人員及一般員工分別訂有職工退休辦法，凡服務滿一定年資或屆滿一定年齡或不堪勝任職務者，得申請或由公司通知其退休，公司依其服務年資核算數，一次給予退休金。另，本公司依法提撥職工退休準備金繳存於台灣銀行專戶保管運用。實際支付職工退休金時，先由退休準備金支付。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本公司負擔。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舊制退休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適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本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以年度結束日為衡量日完成退休金負債之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為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該公報規定，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之攤銷數等，其中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依剩餘服務年限六年及二十一年平均攤銷之。若最低退休金負債未超過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之合計數時，應認列「遞延退休金成本」，屬無形資產；若超過該合計數時，其超過部份應認列「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作為股東權益減項。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適用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按月以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撥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本公司於編製期中報表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規定，得不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揭露。

(十四)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於編製期中及年度財務報表時，就章程所訂盈餘分配估計可能發放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並依其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分配金額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分配當期損益。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五)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給與日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以後者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證之酬勞成本，並依員工認股權計劃規定之員工可行使期間內認列為公司之費用，並同時增加股東權益項下之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給與日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以前，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酬勞成本，亦即按衡量日本公司股票市價與行使價格間之差額估計為酬勞成本，並於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認列為本公司之費用，同時增加本公司之股東權益。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之給與日於基金會解釋函適用日(九十三年一月一日)之前者，依規定不予追溯調整，俟後該計劃若有修正，應於修正日依前述解釋函之規定處理。

(十六)收入及成本認列

收入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認列。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之估計以會計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迴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其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直接借記或貸記股東權益之項目雖不影響當期財務所得，但依稅法規定應列入課稅所得額計算而影響當期所得稅；或依稅法規定無須列入課稅所得額計算，但因課稅基礎與帳列價值之暫時性差異，俟於帳列資產回收或負債清償時，將產生可減除或應課稅之金額，故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者，於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案年度列為當期之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高於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部份，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十八)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其因民國九十七年度(含)以後經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員工紅利轉增資其增加之股東權益及股數，於股東會決議日轉入股東權益項下並視為流通在外股數。其因盈餘、資本公積或民國九十七年度(含)以前年度經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員工紅利轉增資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之基準日在財務報表提出日前，亦追溯調整計算之。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所發行之員工認股權及民國九十七年度以後可選擇採股票發放之員工分紅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係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十九)營運部門資訊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營運部門係企業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企業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且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該企業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季報表中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揭露部門資訊，而於個別財務季報表不揭露部門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該號公報規定，帳列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應適用該公報放款及應收款之認列、續後評價及減損等規定。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稅後淨利及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

(二)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及其財務影響之資訊。本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另依該公報規定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季報表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別財務季報表不再揭露部門資訊。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財務季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金融商品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基	金	<u>101.3.31</u>	<u>100.3.31</u>
遠	匯	\$ 233,902	283,254
		<u>199</u>	<u>791</u>
		<u>\$ 234,101</u>	<u>284,045</u>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及一〇〇年第一季列入當期損益之金融商品評價利益及評價損失淨額分別為利益2,741千元及損失10,092千元。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1.3.31</u>		
	<u>成 本</u>	<u>未實現(損)益</u>	<u>公平價值</u>
流 動：			
上市櫃公司股票	\$ <u>19,016</u>	<u>(4,092)</u>	<u>14,924</u>

	<u>100.3.31</u>		
	<u>成 本</u>	<u>未實現(損)益</u>	<u>公平價值</u>
流 動：			
上市櫃公司股票	\$ <u>19,016</u>	<u>(4,349)</u>	<u>14,667</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變動如下：

	<u>101年第一季</u>	<u>100年第一季</u>
期初餘額	\$ (6,309)	(2,825)
加：本期(增加)減少數	2,217	(1,524)
期末餘額	<u>\$ (4,092)</u>	<u>(4,349)</u>

(二)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明細如下：

	<u>101.3.31</u>	<u>100.3.31</u>
應收票據	\$ 303	-
應收帳款	143,079	117,602
應收帳款－關係人	<u>462,240</u>	<u>479,058</u>
	605,622	596,660
減：備抵壞帳	<u>589</u>	<u>1,377</u>
	<u>\$ 605,033</u>	<u>595,283</u>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前述應收帳款產生之備抵壞帳變動如下：

	<u>101年第一季</u>	<u>100年第一季</u>
期初餘額	\$ 589	1,659
本期迴轉	-	(282)
期末餘額	<u>\$ 589</u>	<u>1,377</u>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三)存貨淨額

本公司存貨明細如下：

	101.3.31		
	<u>成 本</u>	<u>備抵跌價</u>	<u>淨變現價值</u>
製成品	\$ 82,293	8,174	74,119
在製品	48,225	510	47,715
原 料	118,067	2,226	115,841
在途存貨	<u>14,286</u>	<u>-</u>	<u>14,286</u>
	<u>\$ 262,871</u>	<u>10,910</u>	<u>251,961</u>

	100.3.31		
	<u>成 本</u>	<u>備抵跌價</u>	<u>淨變現價值</u>
製成品	\$ 88,031	8,106	79,925
在製品	51,172	705	50,467
原 料	97,894	3,279	94,615
在途存貨	<u>11,487</u>	<u>-</u>	<u>11,487</u>
	<u>\$ 248,584</u>	<u>12,090</u>	<u>236,494</u>

本公司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變動如下：

	<u>101年第一季</u>	<u>100年第一季</u>
期初餘額	\$ 10,091	12,597
本期提列(迴轉)	<u>819</u>	<u>(507)</u>
期末餘額	<u>\$ 10,910</u>	<u>12,090</u>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及一〇〇年第一季除由正常銷貨將存貨轉列營業成本以外，另與其他直接列入營業成本之費損(利益)總額如下：

	<u>101年第一季</u>	<u>100年第一季</u>
存貨跌價損失(市價回升利益)	\$ 819	(507)
存貨盤虧(盈)淨額	<u>6</u>	<u>(8)</u>
合 計	<u>\$ 825</u>	<u>(515)</u>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四)長期股權投資

1.採權益法評價者

	101.3.31			100.3.31		
	持 股 比 例%	投 資 成 本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投 資 成 本	金 額
TOPMOST INTERNATIONAL CO., LTD.	100	\$ 22,183	379,703	100	22,183	360,918
ATEN JAPAN CO., LTD.	100	25,105	60,732	100	25,105	50,345
ATEN US HOLDING INC.	100	72,952	61,922	100	72,952	88,576
FOREMOST INTERNATIONAL CO., LTD.	100	69,730	101,466	100	69,730	63,990
ATEN RESEARCH INC.	95	15,494	661	95	15,494	851
宏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15,479	33,351	100	15,479	28,036
ATEN INFOTECH N.V.	100	54,197	96,889	100	54,197	75,533
ATEN COMPUTER PRODUCTS CO., LTD.	90	12,702	9,954	90	12,702	10,152
視覺工場股份有限公司	60	86,483	66,281	60	86,483	69,844
信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	8,277	18,852	22	48,565	86,175
宏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	31,778	37,668	-	-	-
宏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	31,778	37,668	-	-	-
		<u>\$ 446,158</u>	<u>905,147</u>		<u>422,890</u>	<u>834,420</u>

宏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經股東會決議分派現金股利為7,770千元，本公司帳列長期股權投資減項，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八月全數收訖。

信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因未參與現金增資、以員工紅利轉增資，致本公司持股比例減少，因該持股比例變動產生之權益調整數而貸記資本公積6,447千元。

信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經股東會決議分派現金股利，本公司依持股比例可分配現金股利為9,995千元，帳列長期股權投資減項，已於民國一〇〇年九月全數收訖。

民國一〇〇年度本公司因信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資一案而自原轉讓者取得之退回股款7,564千元(USD249,900元)，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收回款項餘額為3,616千元，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七月進行組織架構調整，將持有信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部份股份依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價值63,524千元及現金32千元作價轉投資分別設立宏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宏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兩家公司持有信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均為8%。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對信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綜合持股為20%。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上列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依據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表為評價依據。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長期股權投資分別為905,147千元及834,420千元，暨相關之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及一〇〇年第一季之投資收益分別為18,384千元及66,077千元。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1.3.31	100.3.31
股權投資：		
巨邦二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
世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280	14,280
	\$ 14,280	14,280

本公司投資巨邦二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成本為3,471千元，本公司已於民國九十七年度依照財會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會計處理準則」就該公司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份全數提列減損損失。該被投資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十月三十一日完成清算程序，並返還清算股款231千元，帳列什項收入項下。

(五)商 譽

本公司商譽之原始成本、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金額變動如下：

	101.3.31	100.3.31
原始成本	\$ 105,700	105,700
減：累計攤銷	2,642	2,642
累計減損	51,754	31,179
帳面價值	\$ 51,304	71,879

累計減損變動如下：

	101年第一季	100年第一季
期初餘額(即期末餘額)	\$ 51,754	31,179

(六)短期借款

	101.3.31	100.3.31
信用借款	\$ 132,885	147,090

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及一〇〇年第一季信用借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息0.68%~1.15%及0.80%~1.131%，還款期限在一年內。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有未動用之短期銀行借款額度分別約為1,031,452千元及1,166,953千元。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七)退 休 金

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及一〇〇年第一季本公司有關退休金資訊如下：

	<u>101年第一季</u>	<u>100年第一季</u>
期末退休準備金餘額	\$ 85,848	80,619
當期退休金費用：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	2,222	1,936
確定提撥之淨退休金成本	4,524	4,296
期末應計退休金負債餘額	75,451	58,320

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超過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為9,979千元，列入財務報表股東權益項下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餘2,163千元則列入財務報表之遞延退休金成本。

(八)所 得 稅

本公司依「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七月一日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增投資適用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獎勵辦法」之規定增資擴展從事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之投資計畫，得自新增設備開始作業之日起連續五年就其新增所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復經財政部核准，選定以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投資計畫完成日，並於當日起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免稅期間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最高稅率為百分之十七，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及一〇〇年第一季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u>101年第一季</u>	<u>100年第一季</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7,932	6,562
遞延所得稅費用	1,799	15,691
所得稅費用	<u>\$ 19,731</u>	<u>22,253</u>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所得稅費用(利益)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u>101年第一季</u>	<u>100年第一季</u>
稅前淨利計算之所得稅額	\$ 26,408	28,033
國內證券交易所得	(27)	(11)
國內交易目的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利益	(27)	(26)
按權益法評價認列之國內投資收益	(1,024)	(867)
依稅法規定調整數	98	110
五年免稅所得	(6,861)	(1,049)
投資抵減取得	-	(3,937)
其 他	<u>1,164</u>	<u>-</u>
所得稅費用	<u>\$ 19,731</u>	<u>22,253</u>

本公司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組成如下：

	<u>101年第一季</u>	<u>100年第一季</u>
備抵存貨損失迴轉(提列)數	\$ (139)	86
採權益法評價認列之國外投資收益	3,265	10,366
未實現遠匯評價	(469)	(1,840)
已/未實現兌換損益淨變動數	469	4,973
未實現銷貨毛利淨變動數	(1,110)	(320)
退休金準備	(217)	(199)
投資抵減取得	-	(3,937)
投資抵減使用	<u>-</u>	<u>6,562</u>
遞延所得稅費用	<u>\$ 1,799</u>	<u>15,691</u>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如下：

	<u>101.3.31</u>	<u>100.3.31</u>
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 36,218	62,844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36,218	62,844
遞延所得稅負債	-	(833)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36,218</u>	<u>62,011</u>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6,853	28,999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16,853	28,999
遞延所得稅負債	(81,113)	(68,736)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 (64,260)</u>	<u>(39,737)</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53,071</u>	<u>91,843</u>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 81,113</u>	<u>69,569</u>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u>\$ -</u>	<u>-</u>

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個別所得稅影響數如下：

	<u>101.3.31</u>	<u>100.3.31</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銷貨毛利	\$ 33,817	24,662
減損損失	8,798	5,891
投資抵減	-	46,326
備抵存貨損失	1,855	2,055
退休金準備	8,055	8,907
累積換算調整數	-	3,726
未實現遠匯評價損失	240	276
未實現兌換損失	306	-
	<u>\$ 53,071</u>	<u>91,84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按權益法評價認列之國外投資收益	\$ 81,113	68,736
未實現兌換利益	-	833
	<u>\$ 81,113</u>	<u>69,569</u>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應付所得稅之明細如下：

	101.3.31	100.3.31
當期所得稅	\$ 17,932	6,562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	58,076	36,089
應付所得稅	\$ 76,008	42,651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因以前年度之應退所得稅分別為0千元及6,583千元，帳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八年度。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1.3.31	100.3.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30,526	11,632

本公司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後，民國一〇一年度對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13.68%；民國一〇〇年度就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實際為7.06%。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法定盈餘公積中，屬於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盈餘提列者均為7,084千元，未提撥保留盈餘之組成說明如下：

	101.3.31	100.3.31
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含)	\$ 100,419	100,419
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	783,459	831,761
	\$ 883,878	932,180

(九)股東權益

1. 資本公積

依修正前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彌補虧損，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並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惟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四日修訂後之公司法規定，公司得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每年得撥充資本之金額，依規定不得超過公司實收資本額之一定比率。現金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轉增資，每年以一次為限，且不得於現金增資年度即予撥充。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2.法定盈餘公積

依修正前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此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於其不超過半數之範圍內將其轉撥資本。惟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四日修訂後之公司法規定，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特別盈餘公積

依原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9)台財證(一)第100116號函之規定，自分派民國八十八年度盈餘起，除依法提撥法定盈餘公積外，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依上述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分別為10,006千元及0千元。

4.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繳納稅款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外，應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從其餘額中提撥百分之十五至二十五為員工紅利，百分之一至三為董監事酬勞，其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另依公司章程規定，除依上述程序發放股利外，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三十以上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本公司依96.3.30金管證六字第0960013218號及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及一〇〇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時，估列之員工紅利分別為24,436千元及24,691千元；估列之董監事酬勞分別為2,444千元及2,469千元，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並列為次一年度之損益。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如下：

- (1)所得稅稅率：以各該年度之有效稅率計算。
- (2)估計分配成數：員工分紅係依過去經驗及章程所訂發放比例約20%估列。董監事酬勞係以章程規定發放比例約2%。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3)計算員工股票紅利股數：分別以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計算估計分別可分配422千股及497千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每股配發4.1元(現金股利計489,833千元)、董監事酬勞10,107千元及員工紅利101,074千元。上述擬分派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估列數無差異。並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八月全數配發，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十二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十)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二十六日經證期局核准發行九十六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總額為2,500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1,000股，共可認購普通股為2,500千股。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至發行屆滿五年止，可將持有之認股權憑證之一定比例依發行日所訂之行使價格執行認購普通股。認股權憑證發行後，如遇有本公司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時，依特定公式計算後，得調整每單位認股權憑證之每股行使價格，惟調整後之行使價格不得低於面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及一〇〇年第一季有關員工認股權計劃之數量、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及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01年第一季	
	單位數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1,447	\$ 64.70
本期給與	-	-
本期行使	-	-
本期沒收	(34)	64.70
本期失效	-	-
期末流通在外	1,413	64.70
期末可行使	1,413	
本期給與之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 -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員工認股權	100年第一季	
	單位數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1,621	\$ 68.40
本期給與	-	-
本期行使	-	-
本期沒收	(70)	68.40
本期失效	-	-
期末流通在外	<u>1,551</u>	<u>68.40</u>
期末可行使	<u>1,163</u>	
本期給與之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 -	

上述員工認股權計劃之行使價格遇有發放現金股利或無償配股之情形時，業已依照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調整現金股利或無償配股之影響。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認股權資訊如下：

101.3.31					目前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核准發 行日期	行使價格 範圍(元)	流通在外 數量	加權平均 預期剩餘 存續期限(年)	加權 平均行使 價格(元)	數	量 價格(元)
96.11.26	\$ 64.70	<u>1,413</u>	0.67	64.70	<u>1,413</u>	64.70

100.3.31					目前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核准發 行日期	行使價格 範圍(元)	流通在外 數量	加權平均 預期剩餘 存續期限(年)	加權 平均行使 價格(元)	數	量 價格(元)
96.11.26	\$ 68.40	<u>1,551</u>	1.67	68.40	<u>1,163</u>	68.40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起，依台財證六字第0920003788號函規定，如員工認股權證之給與日或修正日在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且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以前者，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員工認股權所產生之酬勞成本。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及一〇〇年第一季認列相關之酬勞成本皆為0元。若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前述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其相關之評價模式、假設及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如下：

評價模式：

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

假 設：

股利率	5.13%~ 5.79%
預期價格波動率	12.06%~ 24.45%
無風險利率	1.50%~ 2.51%
預期存續期間	5年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u>101年第一季</u>	<u>100年第一季</u>
本期淨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 <u>135,611</u>	<u>142,649</u>
擬制淨利	\$ <u>135,921</u>	<u>143,128</u>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報表認列每股盈餘	\$ <u>1.14</u>	<u>1.19</u>
擬制每股盈餘	\$ <u>1.14</u>	<u>1.20</u>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報表認列每股盈餘	\$ <u>1.11</u>	<u>1.17</u>
擬制每股盈餘	\$ <u>1.12</u>	<u>1.17</u>

(十一)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u>101年第一季</u>		<u>100年第一季</u>	
	<u>稅 前</u>	<u>稅 後</u>	<u>稅 前</u>	<u>稅 後</u>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u>155,342</u>	<u>135,611</u>	<u>164,902</u>	<u>142,649</u>
加權平均流通股在外股數(單位：千股)	<u>119,471</u>	<u>119,471</u>	<u>119,471</u>	<u>119,471</u>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u>1.30</u>	<u>1.14</u>	<u>1.38</u>	<u>1.19</u>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u>155,342</u>	<u>135,611</u>	<u>164,902</u>	<u>142,649</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19,471	119,471	119,471	119,47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員工分紅	2,165	2,165	2,533	2,533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121,636</u>	<u>121,636</u>	<u>122,004</u>	<u>122,004</u>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u>1.28</u>	<u>1.11</u>	<u>1.35</u>	<u>1.17</u>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二)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 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主要係用以規避因營業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帳列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明細如下：

項 目	101.3.31		100.3.31	
	帳面價值	名目本金	帳面價值	名目本金
單位：千元				
衍生性金融資產：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 <u>9</u>	USD <u>1,000</u>	<u>274</u>	USD <u>2,000</u>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 <u>190</u>	JPY <u>70,000</u>	<u>465</u>	JPY <u>63,000</u>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 <u>-</u>	EUR <u>-</u>	<u>52</u>	EUR <u>500</u>
衍生性金融負債：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 <u>160</u>	USD <u>1,500</u>	<u>-</u>	USD <u>-</u>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 <u>1,313</u>	EUR <u>2,900</u>	<u>2,406</u>	EUR <u>1,490</u>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 <u>136</u>	GBP <u>280</u>	<u>8</u>	GBP <u>50</u>

上述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衍生性金融資產、負債分別列於財務報表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及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項下，其合約到期日分別為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至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五日及民國一〇〇年四月六日至民國一〇〇年五月二十七日。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財務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本公司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均有金融機構之報價以供參考。

以上揭露之合約名目本金僅顯示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交易，並不代表曝露於市場風險或信用風險下之潛在利得或損失。本公司管理當局預計上述金融商品交易不致產生重大損失。

2.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估計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銀行存款、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存出(入)保證金及受限制資產等；金融負債包括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及應付費用等。
-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包括上市公司股票及開放型基金，上市公司股票之公平價值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為準，開放型基金之市價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淨值為公平價值。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 (4)信用狀之公平價值依到單未付款及託收未入帳金額為準。
- (5)本公司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為248,826千元及297,921千元。

3.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市場利率、匯率及金融商品價格變動，而使本公司因從事相關交易而遭受之可能損失。為管理匯率風險，本公司將持有之外幣淨部位維持於一定限額內。

本公司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為上市公司股票及信託基金，故市場價格變動終將使投資價值波動。為管理市場風險，本公司從事之金融商品投資均選擇信譽良好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透過專業經理人管理市場風險。

本公司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銀行存款及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金融負債為短期借款，該相關金融資產因利率變動對公平價值之影響並不重大。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契約義務而產生損失之風險，當金融商品具獲利性時，信用風險亦相對增加。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之交易對象限定為信用良好之往來銀行，預期對方不會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

本公司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受信用風險影響。本公司金融資產最大曝險之金額相當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平價值為正數之金額。

當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少數交易對象，或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雖未顯著集中於少數交易對象，但交易對象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之交易對象顯著集中前三個客戶分別約占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51%及54%。

(3)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指無法於預期時間清償流動負債部位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營運資金充足並藉金融市場之融通工具及適當之外匯避險規劃以支應未來之現金需求。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上市公司股票及信託基金均具活絡交易，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因而並無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波動將使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惟本公司與銀行洽談之利率變動幅度不大，且利息費用占營業收入淨額比重不大，因而利率變動不致於產生重大現金流量風險。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TOPMOST INTERNATIONAL CO., LTD. (以下簡稱TOPMOST)	本公司之子公司
ATEN JAPAN CO., LTD. (以下簡稱ATEN JAPAN)	本公司之子公司
FOREMOST INTERNATIONAL CO., LTD. (以下簡稱FOREMOST)	本公司之子公司
ATEN INFOTECH N.V. (以下簡稱ATEN INFOTECH)	本公司之子公司
ATEN COMPUTER PRODUCTS CO., LTD. (以下簡稱ATEN COMPUTER)	本公司之子公司
ATEN RESEARCH INC. (以下簡稱ATEN RESEARCH)	本公司之子公司
ATEN US HOLDING INC. (以下簡稱ATEN US)	本公司之子公司
視覺工場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視覺工場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宏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宏電科技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宏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宏創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宏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宏元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ATEN TECHNOLOGY INC. (以下簡稱ATEN TECHNOLOGY)	本公司之孫公司
EXPAND INTERNATIONAL CO., LTD. (以下簡稱EXPAND)	本公司之孫公司
VAST ATEN S.A. DE C.V. (以下簡稱VAST ATEN)	本公司之孫公司
ATEN EUROPE LIMITED (以下簡稱ATEN EUROPE)	本公司之孫公司
ATEN NEW JERSEY INC. (以下簡稱ATEN NEW JERSEY)	本公司之孫公司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北京宏正騰達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北京騰達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宏嘉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宏嘉騰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I/O MASTER INC. (以下簡稱I/O MASTER)	本公司之孫公司
ATEN UK LIMITED (以下簡稱ATEN UK)	本公司之孫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ATEN KOREA CO., LTD. (以下簡稱ATEN KOREA)	本公司之孫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ATEN CANADA TECHNOLOGIES INC. (以下簡稱ATEN CANADA)	本公司之孫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亞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亞騰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信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信驊科技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北京艾騰世紀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北京艾騰)	實質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本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明細如下：

	101年第一季		100年第一季	
	金額	佔本公司銷貨收入淨額 %	金額	佔本公司銷貨收入淨額 %
ATEN TECHNOLOGY	\$ 88,133	13	106,631	17
ATEN INFOTECH	125,981	19	110,271	17
ATEN NEW JERSEY	66,728	10	50,789	8
北京騰達公司	63,132	9	64,455	10
ATEN JAPAN	47,829	7	40,131	6
ATEN KOREA	27,876	4	28,431	4
ATEN UK	12,291	2	17,046	3
宏電科技公司	23,394	4	25,188	4
宏嘉騰公司	3,432	-	1,460	-
北京艾騰	-	-	288	-
	<u>\$ 458,796</u>	<u>68</u>	<u>444,690</u>	<u>69</u>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因上述交易所產生之應收款項餘額如下：

	101.3.31		100.3.31	
	金額	佔應收 票據及 帳款 淨額%	金額	佔應收 票據及 帳款 淨額%
應收帳款：				
ATEN TECHNOLOGY	\$ 107,955	18	120,452	20
ATEN INFOTECH	139,093	23	141,190	23
ATEN NEW JERSEY	58,419	10	46,127	8
北京騰達公司	63,688	10	64,874	11
ATEN JAPAN	35,010	6	29,883	5
ATEN KOREA	17,441	3	19,521	3
ATEN UK	14,154	2	17,930	3
宏電科技公司	26,480	4	29,613	5
宏嘉騰公司	-	-	9,327	2
北京艾騰	-	-	141	-
	<u>\$ 462,240</u>	<u>76</u>	<u>479,058</u>	<u>80</u>

本公司對關係人收款期間為月結60~165天，一般銷售對象為30~70天。銷貨價格及其他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及一〇〇年第一季本公司並未對應收帳款一關係人提列備抵壞帳，亦未收受擔保品。

2.進貨及加工費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明細如下：

	101年第一季		100年第一季	
	金額	佔本公 司進貨 淨額%	金額	佔本公 司進貨 淨額%
EXPAND	\$ -	-	210,266	61
信驊科技公司	1,928	1	1,340	-
宏電科技公司	-	-	120	-
宏嘉騰公司	33,952	11	27,458	8
亞騰公司	170,048	58	-	-
	<u>\$ 205,928</u>	<u>70</u>	<u>239,184</u>	<u>69</u>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委託關係人加工產生之加工費用明細如下：

	101年第一季		100年第一季	
	金額	佔本公司加工費用%	金額	佔本公司加工費用%
宏電科技公司	\$ -	-	1,840	77

因以前年度及上述交易產生之應付款項餘額如下：

	101.3.31		100.3.31	
	金額	佔應付票據及帳款%	金額	佔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帳款：				
EXPAND	\$ 189,025	45	176,970	40
信驊科技公司	1,347	-	770	-
宏電科技公司	-	-	1,403	-
宏嘉騰公司	9,046	2	12,958	3
亞騰公司	60,951	14	-	-
	<u>\$ 260,369</u>	<u>61</u>	<u>192,101</u>	<u>43</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價格及其他交易條件，與一般供應商並無顯著不同。付款方式除EXPAND及亞騰公司係以與代採購產生之應收款以淨額收付外，其餘與一般供應商並無顯著不同。

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上述對EXPAND應付帳款帳列其他應付款一關係人項下。

3.代購料款

本公司為關係人代購原物料明細如下：

	101年第一季	100年第一季
EXPAND	\$ -	58,680
宏嘉騰公司	12,113	3,888
亞騰公司	45,916	-
	<u>\$ 58,029</u>	<u>62,568</u>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4.軟體維護收入

本公司向關係人收取之軟體使用收入明細如下(帳列什項收入項下)：

	<u>101年第一季</u>	<u>100年第一季</u>
ATEN TECHNOLOGY	\$ -	229
ATEN JAPAN	572	742
ATEN INFOTECH	290	297
ATEN KOREA	119	114
ATEN NEW JERSEY	74	73
ATEN UK	84	84
宏電科技公司	147	144
北京騰達公司	137	133
宏嘉騰公司	319	308
	<u>\$ 1,742</u>	<u>2,124</u>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應收款項皆已收訖。

5.其他

(1)本公司委託關係人開發及設計產品而支付之研究發展費用明細如下：

	<u>101年第一季</u>	<u>100年第一季</u>
ATEN CANADA	\$ <u>30,178</u>	<u>25,095</u>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應付款項均已付訖。

(2)本公司為子公司之授信額度申請，出具支持聲明予各往來銀行之明細如下：

	<u>101年第一季</u>		<u>100年第一季</u>	
ATEN JAPAN	JPY	200,000,000	JPY	200,000,000
ATEN NEW JERSEY	USD	2,000,000	USD	2,000,000
ATEN UK	USD	1,000,000	USD	1,000,000
ATEN TECHNOLOGY	USD	10,000,000	USD	10,000,000
ATEN KOREA	USD	1,300,000	USD	1,800,000
ATEN INFOTECH	EUR	500,000	EUR	-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六、質押之資產

質押之資產	質押擔保標的	帳面價值	
		101.3.31	100.3.31
現金及定期存款(帳列受限制資產)	法院強制執行	\$ 25,506	27,009
現金及定期存款(帳列受限制資產)	執行假扣押之擔保金	94,000	105,700
定期存款(帳列受限制資產)	進口海關保證	3,984	3,940
定期存款(帳列受限制資產)	執行假處分之擔保金	30,000	30,000
定期存款(帳列受限制資產)	民事訴訟	-	2,100
		<u>\$ 153,490</u>	<u>168,749</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購買原料及機器料件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約為3,783千元(USD128,100元)及5,957千元(USD202,500元)。
- (二)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授信額度及金融交易額度所開立之備償本票分別為1,425,000千元及1,170,000千元。
- (三)本公司代子公司ATEN RESEARCH INC.對其離職員工提出求償之訴訟案件，於民國九十四年十一月經第一審法院判決勝訴確定。另，該離職員工將部分應賠償公司之股票不當移轉予第三人，本公司另案向桃園地方法院主張該轉讓為詐害債權行為並假扣押不當移轉之股票，民國九十八年三月經桃園地方法院判決敗訴，本公司不服已向台灣高等法院提起上訴，高等法院判決本公司部份勝訴，雙方上訴至最高法院。最高法院判決認為高等法院尚有部分事項未予調查清楚而發回高等法院續查，目前尚難評估最終勝敗，若最後判決敗訴，本公司除返還假扣押之股票及股利外，並無其他可能或有之賠償損失。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此案向法院請求強制執行扣押該離職員工持有本公司之股份及股利而提供質押之現金及定期存款分別為25,506千元及27,009千元。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 (四)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因禕峰科技有限公司、歲淇科技有限公司、厚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梓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蓮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謙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LianQ Technologies Inc.及歐斯卡科技有限公司等廠商涉及侵害本公司之專利權，本公司為維護權益向法院提出專利權訴訟，並申請對侵權廠商進行假扣押及假處分而提供擔保之現金及定期存款分別為124,000千元及135,700千元。其中，歐斯卡科技有限公司已承認侵權並與本公司和解；蓮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謙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案件已經法院判決侵權確定，並已依判決賠償本公司損失。禕峰科技及歲淇科技有限公司案件經桃園地院判決敗訴，本公司不服已提起上訴，另禕峰科技有限公司與本公司仍有專利侵權訴訟於智慧財產法院及桃園地方法院審理。LianQ Technologies Inc.負責人已與本公司達成訴訟和解。厚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本公司之專利侵權訴訟仍於台北地方法院審理。另外厚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梓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八月向法院主張本公司為權利濫用而訴請損害賠償，其中梓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復於民國九十九年八月提起擴張訴之聲明請求。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上述案件仍在審理之中，目前尚難評估最終勝敗。
- (五)民國九十五年度因Belkin Corporation、Belkin Logistics Inc.、JustCom Tech Inc.、RATOC System International Inc.、RATOC Systems, Inc.及禕峰科技有限公司侵害本公司智慧財產權，本公司為維護權益向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提出控訴，並要求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禁止該等公司進口相關侵權品，其中JustCom Tech Inc.、RATOC System International Inc.、RATOC Systems, Inc.已承認侵害本公司智慧財產權。Belkin Corporation、Belkin Logistics Inc.及禕峰科技有限公司部份，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初判該等公司產品不構成侵權，惟本公司認為該判決有諸多違法，故對Belkin Corporation、Belkin Logistics Inc.及禕峰科技有限公司向美國德州聯邦地方法院要求續行審理本案。美國德州聯邦地方法院認定本案管轄權應屬加州法院，故於民國九十八年將本案移轉至美國加州聯邦地方法院繫屬審理中，其中Belkin Corporation與Belkin Logistics Inc.部分，雙方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日達成和解協議，撤回訴訟；另被告禕峰科技有限公司，因未依美國法律程序答辯，而被美國法院判定有default，後續追索程序進行中，目前尚難評估勝敗。
- (六)民國九十六年度Avocent Redmond Corp.向美國法院對本公司、ATEN TECHNOLOGY及其他競爭同業提起專利侵害訴訟，主張本公司部分銷往美國之產品侵害其美國專利。經本公司與美國專利律師初步判斷並無構成侵害，本案目前正依法院安排之時程進行審理中。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其 他

(一)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表

本公司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101年第一季			100年第一季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33,007	107,479	140,486	36,076	102,794	138,870
勞健保費用		2,576	6,485	9,061	2,534	6,081	8,615
退休金費用		1,715	5,031	6,746	1,625	4,607	6,232
其他用人費用		1,454	5,198	6,652	1,444	4,001	5,445
折舊費用		3,556	6,027	9,583	6,208	6,083	12,291
攤銷費用		93	1,167	1,260	-	611	611

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及一〇〇年第一季折舊費用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什項支出」之金額分別為211千元及167千元。

(二)重 分 類

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財務季報表中若干金額為配合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財務季報表之表達方式已作適當重分類，該重分類對財務報表之表達無重大影響。

(三)其 他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相關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項 目	101.3.31			100.3.31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14,704	29.5300	434,217	13,593	29.418	399,878
日 幣	\$ 97,412	0.3594	35,010	84,130	0.355	29,883
歐 元	\$ 3,528	39.4310	139,093	3,383	41.732	141,190
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						
美 金	\$ 18,414	29.5300	543,752	17,484	29.418	514,335
日 幣	\$ 168,982	0.3594	60,732	141,737	0.355	50,345
歐 元	\$ 2,457	39.4310	96,889	1,810	41.732	75,533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7,082	29.5300	209,143	5,767	29.418	169,652

單位：千元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		未		備註
				千股數/ 千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	市價 (註1)	
本公司	基金： 日盛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 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流動	2,462	35,166	-	35,166	-
"	瀚亞威實基金	-	"	4,758	62,480	-	62,480	-
"	元大萬泰債券基金	-	"	4,109	60,135	-	60,135	-
"	復華債券基金	-	"	2,226	31,115	-	31,115	-
"	聯邦債券基金	-	"	3,527	45,006	-	45,006	-
					<u>233,902</u>		<u>233,902</u>	
本公司	股票：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流動	145	1,359	-	1,359	-
"	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148	2,625	-	2,625	-
"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	97	1,798	-	1,798	-
"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79	714	-	714	-
"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	"	22	6,177	-	6,177	-
"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49	2,251	-	2,251	-
					<u>14,924</u>		<u>14,924</u>	
	合計				<u>248,826</u>		<u>248,826</u>	
本公司	股票： TOPMOST INTERNATIONAL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 期股權投資	700	379,703	100	379,703	-
"	ATEN JAPAN CO., LTD.	"	"	2	60,732	100	60,732	-
"	ATEN US HOLDING, INC.	"	"	2,180	61,922	100	61,922	-
"	FOREMOST INTERNATIONAL CO., LTD.	"	"	2,181	101,466	100	101,466	-
"	ATEN RESEARCH, INC.	"	"	3	661	95	661	-
"	宏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500	33,351	100	32,936	-
"	ATEN INFOTECH N.V.	"	"	58	96,889	100	96,889	-
"	ATEN COMPUTER PRODUCTS CO., LTD.	"	"	270	9,954	90	9,954	-
"	視覺工場股份有限公司	"	"	6,472	66,281	60	63,939	-
"	宏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1,600	37,668	100	37,668	-
"	宏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1,600	37,668	100	37,668	-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千股數/千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註1)	
本公司	信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809	18,852	4	15,189	-
"	世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28	14,280	14	14,280	-
					919,427			

註1：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若無市價可循者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股權淨值為公平價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評 價	期 末		
					千股數	金額	千股數	金額	千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損)益	千股數
本公司	基金： 元大萬泰債券基金	公平價值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373	20,049	7,182	105,000	4,446	65,000	64,957	43	43	4,109	60,135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亞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170,048	58	30天	並無顯著不同	(註1)	(60,951)	(14)	
"	ATEN INFOTECH N.V.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25,981)	(19)	90~120天	"	並無顯著不同	139,093	23	-

註1：付款方式係與委託代採購產生之應收款以淨額收付。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次)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ATEN TECHNOLOGY INC.	本公司之孫公司	107,955	2.61	-		19,295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十二日止)	-
"	ATEN INFOTECH N.V.	本公司之子公司	139,093	3.67	-	-	12,018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十二日止)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請詳附註四之(十二)金融商品相關資訊項下說明。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101.3.31	100.3.31	千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TOPMOST INTERNATIONAL CO., LTD.	開曼群島	各項投資	22,183	22,183	700	100	379,703	33	33	本公司之子公司
"	ATEN JAPAN CO., LTD.	日本	買賣電子週邊產品	25,105	25,105	2	100	60,732	8,235	8,235	"
"	ATEN US HOLDING INC.	美國	各項投資	72,952	72,952	2,180	100	61,922	(9,889)	(9,889)	"
"	FOREMOST INTERNATIONAL CO., LTD.	模里西斯	各項投資	69,730	69,730	2,181	100	101,466	5,284	5,284	"
"	ATEN RESEARCH INC.	美國	買賣電子週邊產品	15,494	15,494	3	95	661	(151)	(144)	"
"	宏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腦週邊設備	15,479	15,479	1,500	100	33,351	3,516	3,516	"
"	ATEN INFOTECH N.V.	比利時	買賣電子產品	54,197	54,197	58	100	96,889	8,910	8,910	"
"	ATEN COMPUTER PRODUCTS CO., LTD.	泰國	買賣電子產品	12,702	12,702	270	90	9,954	(79)	(71)	"
"	視覺工場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特殊印刷	86,483	86,483	6,472	60	66,281	(2,506)	(1,493)	"
"	宏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各項投資	31,778	-	1,600	100	37,668	1,598	1,598	"
"	宏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各項投資	31,778	-	1,600	100	37,668	1,598	1,598	"
"	信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買賣電子週邊產品	8,277	48,565	809	4	18,852	20,048	807	-
TOPMOST INTERNATIONAL CO., LTD.	EXPAND INTERNATIONAL CO., LTD.	薩摩亞	製造電子產品	美金690千元	美金690千元	690	100	美金8,981千元	美金56千元	美金56千元	本公司之孫公司
"	ATEN EUROPE LTD.	英國	各項投資	美金2,036千元	美金2,036千元	1,069	100	美金3,097千元	美金116千元	美金116千元	"
"	VAST ATEN S.A. DE C.V.	墨西哥	買賣電子產品	美金99千元	美金99千元	1,106	99	美金35千元	-	-	"
"	I/O MASTER INC.	薩摩亞	各項投資	美金319千元	美金319千元	700	100	美金630千元	美金(171)千元	美金(171)千元	"
FOREMOST INTERNATIONAL CO., LTD.	北京宏正騰達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買賣電子產品	美金1,207千元	美金1,207千元	(註1)	70	美金2,257千元	美金221千元	美金155千元	"
"	宏嘉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製造電子產品	美金963千元	美金963千元	(註1)	100	美金1,177千元	美金24千元	美金24千元	"
ATEN US HOLDING INC.	ATEN NEW JERSEY INC.	美國	買賣電子產品	美金698千元	美金698千元	160	20	美金69千元	美金(41)千元	美金(8)千元	"
"	ATEN TECHNOLOGY INC.	"	買賣電子週邊產品	美金1,432千元	美金1,432千元	1,472	95	美金2,027千元	美金(340)千元	美金(323)千元	"
ATEN TECHNOLOGY INC.	ATEN NEW JERSEY INC.	"	買賣電子產品	美金102千元	美金102千元	640	80	美金274千元	美金(41)千元	美金(33)千元	"
EXPAND INTERNATIONAL CO., LTD.	亞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製造電子產品	美金2,298千元	美金350千元	(註1)	100	83,810	1,133	1,133	本公司之孫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ATEN EUROPE LTD.	ATEN UK LTD.	英國	買賣電子產品	英磅650千元	英磅500千元	650	100	英磅108千元	英磅(27)千元	英磅(27)千元	"
"	ATEN KOREA CO., LTD.	韓國	買賣電子產品	英磅554千元	英磅554千元	102	85	英磅1,598千元	英磅115千元	英磅98千元	"
I/O MASTER INC.	ATEN CANADA TECHNOLOGIES INC.	加拿大	研究發展	-	-	-	100	美金614千元	美金(170)千元	美金(170)千元	"
宏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信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買賣電子週邊產品	31,762	-	1,600	8	37,652	20,048	1,598	-
宏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買賣電子週邊產品	31,762	-	1,600	8	37,652	20,048	1,598	-

註1：係有線公司。

2.資金貸與他人：無。

3.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千股(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 股 比 率(%)	市 價 (註2)	
TOPMOST INTERNATIONAL CO., LTD.	股票： EXPAND INTERNATIONAL CO.,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長期投資	690	美金 8,981千元	100	美金 8,981千元	-
"	ATEN EUROPE LTD.	"	"	1,069	美金 3,097千元	100	美金 3,097千元	-
"	VAST ATEN S.A. DE C.V.	"	"	1,106	美金 35千元	99	美金 35千元	-
"	I/O MASTER INC.	"	"	700	美金 630千元	100	美金 630千元	-
FOREMOST INTERNATIONAL CO., LTD.	北京宏正騰達科技 有限公司	"	"	(註1)	美金 2,257千元	70	美金 2,257千元	-
"	宏嘉騰科技(深圳) 有限公司	"	"	"	美金 1,177千元	100	美金 1,177千元	-
ATEN US HOLDING INC.	ATEN NEW JERSEY INC.	"	"	160	美金 69千元	20	美金 69千元	-
"	ATEN TECHNOLOGY INC.	"	"	1,472	美金 2,027千元	95	美金 2,027千元	-
ATEN TECHNOLOGY INC.	ATEN NEW JERSEY INC.	"	"	640	美金 274千元	80	美金 274千元	-
EXPAND INTERNATIONAL CO., LTD.	亞騰電子(深圳)有 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之 轉投資公司	"	(註1)	83,810	100	83,810	-
ATEN EUROPE LTD.	ATEN UK LTD.	"	"	650	英磅 108千元	100	英磅 108千元	-
"	ATEN KOREA CO., LTD.	"	"	102	英磅 1,598千元	85	英磅 1,598千元	-
I/O MASTER INC.	ATEN CANADA TECHNOLOGIES INC.	"	"	-	美金 614千元	100	美金 614千元	-
宏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信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之 被投資公司	"	1,600	37,652	8	37,652	-
宏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	1,600	37,652	8	37,652	-

註1：係有限公司。

註2：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若無市價可循者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股權淨值為公平價值。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 之 公 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亞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	為該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銷貨)	(170,048)	(100)	30天	並無顯著不同	(註1)	60,951	100	-
ATEN INFOTECH N.V.	"	"	進貨	125,981	100	90~120天	"	並無顯著不同	(139,093)	(100)	-

註1：收款方式係與委託代採購之應付款以淨額收付。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EXPAND INTERNATIONAL CO., LTD.	本公司	為該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189,025	-	-		(註)	-

註：收款方式係與委託代採購之應付款以淨額收付。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 營業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 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EXPAND INTERNATIONAL CO., LTD. (亞騰高科電子廠)	電腦週邊設備之加工	美金690千元 (20,376千元)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來料加工廠	美金690千元 (20,376千元)	-	-	美金690千元 (20,376千元)	100	美金56千元 (1,654千元)	美金8,981千元 (265,209千元)	60,000
北京宏正騰達科技有限公司	買賣電子產品	美金1,715千元 (50,644千元)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美金1,207千元 (35,643千元)	-	-	美金1,207千元 (35,643千元)	70	美金155千元 (4,577千元)	美金2,257千元 (66,649千元)	-
宏嘉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電腦週邊設備之加工	美金963千元 (28,437千元)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美金963千元 (28,437千元)	-	-	美金963千元 (28,437千元)	100	美金24千元 (709千元)	美金1,177千元 (34,757千元)	-
亞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電腦週邊設備之加工	美金2,298千元 (67,860千元)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美金1,170千元 (34,550千元)	-	-	美金1,170千元 (34,550千元)	100	1,133	83,810	-

註：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表，以權益法評價計列。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 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 金額(註2)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註2)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美金 4,030 千元 (新台幣 119,006 千元)	美金 5,500 千元 (新台幣 162,415 千元)	- (註1)

註1：本公司取得經濟部工業局工知字第09800216541號函核發符合企業營運總部認證，有效期間為民國九十八年度至一〇一年度；本公司於上開期間內並無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2：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匯率係以1美金兌換29.53台幣所列表。

3. 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五項下說明。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營運部門資訊請詳未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季報表。